

國立彰化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學術性向資賦優異 【數理暨語文類】學生入班鑑定初選性向測驗 考生注意事項

一、考試前一天 7/14（二）不開放看視考場，
考試當日 7/15（三）上午7:30開放進入校園。

二、考生及家長請由「華陽街」校門進出，
車輛可停放置至校園內。



（Google定位：華陽街33號，QR Code如右圖）

三、請全體考生依照時程表參加各科考試，進入試場時僅能攜帶下列用品：**評量證、身份證件（身份證或具照片之健保卡）、2B鉛筆、橡皮擦**。必要時可攜帶透明墊板，以及手錶作為計時工具（惟電子錶應解除響鈴功能）。

四、嚴禁攜帶任何手機、智慧型手錶…等具通訊電子產品進入試場。所有電子產品務必關機，置放於背包內（背包請放置教室外窗台上）；若隨身放置，無論是否使用或發出聲響，經監試人員發現者，皆依相關規定論處。

五、抄錄測驗/評量試題或答案，並攜出試場經查證屬實者，該科測驗/評量不予計分。

六、違反本鑑定評量試場規則者，其處理方式依「國立彰化高級中學115學年度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評量違反試場規則處理方式一覽表」辦理。

